#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 2021 年 4 月 15 日的情況)

建議的 討論時間

# 1. 公務員編制、實際員額、退休、辭職、年齡和性別 分布概況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公務員編制、實際 2021年 員額、退休、辭職、年齡和性別分布的概況。

5 月

#### 2. 疫情下保障政府僱員的針對性措施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疫情下保障政府僱員 的針對性措施。

2021年 5 月

#### **3.** 在政府實施5天工作周

政府當局建議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在政府實施 2021年 5天工作周的最新情况。

6月至7月

葛珮帆議員於 2020 年 10 月 16 日向事務委員會 主席發出函件(立法會 CB(4)23/20-21(01)號文件) 並於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要求事務委員會盡快 討論此議題。

(註:在2020年11月3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主席 要求政府當局就此議題的最新情況發出資料 文件,供委員傳閱。)

#### 4. 聘用非華裔人士為公務員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聘用非華裔人士 2021年 為公務員的情況。

6月至7月

葉劉淑儀議員於 2021 年 4 月 7 日向事務委員會 主席發出函件(立法會 CB(4)747/20-21(01)號 文件),就此議題表達關注並要求政府當局提供 資料。

(註:在2020年11月3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主席 要求政府當局就此議題的最新情況發出資料 文件,供委員傳閱。)

#### 5. 公務員嘉獎計劃及公務員的表現管理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各項公務員獎勵計劃。

2021 年 6月至7月

在 2020 年 10 月 19 日及 2021 年 2 月 17 日的會議 上,蔣麗芸議員建議在現行的公務員紀律處分 機制外增設表現賞罰制度。

在 2020 年 11 月 16 日的會議上,李慧琼議員建議 政府當局檢討政策局/部門的表現管理制度及公務 員評核制度,以提高公共服務的效率和效益。

在 2021 年 1 月 18 日的會議上,謝偉銓議員促請 政府當局優先討論此議題。

在 2021 年 2 月 17 日的會議的會議上,何俊賢議 員認為政府當局應向委員交代有關公務員的 表現管理制度及公務員評核制度。

(註:在2020年11月3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主席 要求政府當局就此議題的最新情況發出資料 文件,供委員傳閱。)

#### **6.** 2021-2022 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 2021-2022 年度公務員 2021 年 薪酬調整的事官。

6月至7月

在 2020 年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張超雄議員建議 此議題的討論節圍應包括首長級及高層薪金 級別的公務員與低層薪金級別公務員之間的 收入差距問題。

## 7. 聘用殘疾人士為公務員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聘用殘疾人士為 公務員的最新情況。

2021年6月至7月

(註:在2020年11月3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主席 要求政府當局就此議題的最新情況發出資料 文件,供委員傳閱。)

# 8. 建議修訂紀律部隊條例下規管紀律事宜的附屬法例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建議修訂紀律部隊條例下規管紀律事宜的附屬法例的最新情況。

有待確定

## 9. 立法禁止侮辱公職人員

蔣麗芸議員及葛珮帆議員於 2017 年 3 月 21 日及 2019 年 11 月 6 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聯署 函件並在 2019-2020 年度會期內的會議上要求 盡快討論此議題。

有待確定

公務員事務局在 2018 年 7 月 17 日的會議及於 2020 年 4 月 17 日就蔣麗芸議員及葛珮帆議員 2019 年 11 月 6 日的聯署函件發出的覆函(立法會 CB(4)482/19-20(01)號文件)中表示,保安局正在研究有關事宜並研究海外司法管轄區的做法。

在 2020 年 4 月 20 日的會議上,委員同意將蔣麗芸議員及葛珮帆議員於 2019 年 11 月 6 日的聯署函件和政府當局的回覆轉交保安事務委員會跟進。保安事務委員會已於 2020 年 5 月 4 日將轉介便箋隨立法會 CB(2)907/19-20(01)號文件送交該事務委員會的委員。

葛珮帆議員於 2020 年 10 月 16 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函件(立法會 CB(4)23/20-21(01)號文件)並於其後的會議上再次要求事務委員會盡快討論此議題。

毛 孟 靜 議 員 、 張 超 雄 議 員 、 林 卓 廷 議 員 及 鄺俊宇議員分別於 2020 年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 要求釐清禁止侮辱公職人員的擬議法例的適用 範圍,並建議應同時討論立法禁止公職人員侮辱 市民。

在2021年1月18日及2月17日的會議上,謝偉銓議員及何俊賢議員分別促請政府當局優先討論此議題。

## 10. 公務員同性伴侶的配偶福利

在 2019 年 6 月 21 日的會議上,葉劉淑儀議員對終審法院於 2019 年 6 月裁定一名男性高級入境事務主任要求其同性伴侶應享有公務員配偶福利的個案得直表示關注。她要求政府當局於適當時候向委員匯報該項裁決對公務員福利政策和相關事官有何影響。

有待確定

黃碧雲議員在 2020 年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要求 盡快討論此議題。

# 11. 公務員聘用條款的附帶福利

蔣麗芸議員在 2020 年 5 月 4 日的特別會議上, 以及她於 2020年 5 月 7 日發出的函件中建議政府 當局應檢討公務員聘用條款的附帶福利(包括 海外教育津貼及房屋福利),並建議應在 2019-2020年度會期內討論有關事項。

有待確定

政府當局對蔣麗芸議員的關注的回應已於 2020年6月2日隨立法會 CB(4)664/19-20(01)號 文件送交委員。

葛珮帆議員於 2020 年 10 月 16 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函件(立法會 CB(4)23/20-21(01)號文件)並於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要求盡快討論此議題。

### 12. 公務員紀律事官

葛珮帆議員於 2020 年 10 月 16 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函件(立法會 CB(4)23/20-21(01)號文件)並於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要求事務委員會盡快跟進有關公務員違規違法的事官。

有待確定

尹兆堅議員及鄺俊宇議員於 2020 年 10 月 19 日 的會議上,要求政府當局向委員匯報政府規管 紀律部隊人員的紀律的措施。

### 13. 紀律部隊職系架構檢討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於 2018 年 10 月 2 日的 會議上決定邀請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 委員會為紀律部隊職系進行職系架構檢討,以及 邀請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就 7 個 紀律部隊部門/機關首長的薪俸及服務條件提供 意見;以及日後應每隔十年為紀律部隊職系進行 一次職系架構檢討。相關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已於 2018 年 10 月 11 日送交議員。 有待確定

在2020年1月20日的會議上,委員聽取相關員工工會/協會對此議題的意見。

葛珮帆議員於 2020 年 10 月 16 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函件(立法會 CB(4)23/20-21(01)號文件)並於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要求事務委員會盡快跟進紀律部隊職系架構檢討的進展。

在 2020 年 12 月 28 日以視像會議形式舉行的政策簡報會非正式會議上,主席、副主席、 葉劉淑儀議員及葛珮帆議員促請政府當局盡快 向委員匯報紀律部隊職系架構檢討的結果。

# 14.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救生員職系架構檢討

陸頌雄議員於 2020 年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建議 有待確定 討論此議題。

## 15. 在香港電台任職的公務員的角色、功能及管治 事官

在 2020 年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毛孟靜議員建議 討論在香港電台任職的公務員的角色及功能, 以及如何保障香港電台的公務員在工作時能在 效忠香港特區及香港特區政府和編輯自主之間 取得平衡。

有待確定

在 2020 年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何俊賢議員建議 與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 討論香港電台的未來路向。

## 16. 規管資助機構的外判服務制度

陸頌雄議員在 2020 年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建議 有待確定 討論此議題,以保障相關外判員工的權益。

# 17. 以營運基金模式運作的郵政署的財務狀況及 人手編制

主席在2020年11月3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建議 與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以討論此 議題。

有待確定

在 2020 年 11 月 16 日的會議上,陸頌雄議員建議 討論有關香港郵政員工的待遇及工作量的事官。

# 18. 有關按新入職制度受聘的公務員於退休後的 福利事官

主席在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建議 有待確定 討論此議題。

# 19. 在公務員事務局轄下一般職系處開設一個首席 行政主任職位

政府當局建議就在公務員事務局轄下一般 職系處開設一個首席行政主任職位徵詢委員的 意見。

有待確定

# 建議的 討論時間

# 20. 使用中介公司僱員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使用中介公司僱員的 有待確定情況。

政府當局提供的資料文件已於 2021 年 1 月 25 日 隨立法會 CB(4)429/20-21(01)號文件送交委員。

立法會秘書處 <u>議會事務部 4</u> 2021 年 4 月 15 日